

中电建万宁漂浮式海上风电 100 万千瓦试验项目一期工程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网上公开信息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的要求，现将《中电建万宁漂浮式海上风电 100 万千瓦试验项目一期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评价单位：海南兆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中电建（万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地理位置：海南省万宁市东部海域。

项目联系人：蔡文龙

项目简介：2022 年 6 月 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 9 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规划提出，2035 年，我国将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在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 25%左右和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的基础上，上述指标均进一步提高。可再生能源加速替代化石能源，新型电力系统取得实质性成效，可再生能源产业竞争力进一步巩固提升，基本建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有序推进海上风电基地建设。开展省级海上风电规划制修订，同步开展规划环评，优化近海海上风电布局，鼓励地方政府出台支持政策，积极推动近海海上风电规模化发展。

现场调查人员：苏琼岛、林玲

现场调查时间：2022.12.6

建设单位陪同人：蔡文龙

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本项目重点评价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六氟化硫、二甲苯、正丁醇、乙酸乙酯、硫化氢、氨、柴油、一氧化碳、氮氧化物、高温、噪声、工频电场结合类比检测数据及工程分析认为本项目建成后各岗位操作人员接触的化学、物理有害因素等符合职业卫生限值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本项目电力、热力生产与供应业中的“电力生产（其他）”类，确定本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定为“**职业病危害风险一般**”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能落实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具体工程建设内容和采取预评价报告所提防护措施后，工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预期浓度（强度）能够达到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在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方面能够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及其他国家和地方有关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拟建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是可控的。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申中电建万宁漂浮式海上风电 100 万千瓦试验项目一期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预评价按专家组意见修改后通过。